

「台灣交通大學土木工程系系友會」
第二屆第 2 次理監事聯席會 會議記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8 年 09 月 21 日(星期六)下午 14：00

地 點：交通大學光復校區第二餐廳

出席人員：13 人詳如簽到單。(應出席人數理事 15 人監事 5 人)

一、主席致詞 (略)

二、報告事項

1、會員人數

- (1) 目前會員共 113 人 (永久會員 76 人；常年會員 37 人)。
- (2) 本次申請入會共 4 人 (永久會員 1 人；常年會員 3 人)，提請本次會議審定。

會員編號	姓名	會員種類	會員編號	姓名	會員種類
0115	樊啟勇	常年會員	0117	胡政甯	常年會員
0116	吳俞燐	常年會員	0118	黃騰輝	永久會員

2、財務報告

- (1) 玉山存簿餘額為 489,974 元、零用金餘額為 2,377 元。截至 108 年 9 月 20 日止，總餘額為 492,351 元。
- (2) 郵局存簿提撥基金餘額為 270,510。

三、討論提案

1、案由：本會工作人員聘僱案，提請討論。

說明：為維持會務順暢運作，擬聘僱工作人員協助會務。

決議：擬轉請系辦公室同意由現有行政人員兼任，其作業相關費用每月 8 千元由系友會支應。

2、案由：母系年度計畫贊助，提請討論。

說明：新學年度開始由母系提出所需贊助費用。

附件：母系年度計畫。(附件一)

本會 108 年度工作計畫(附件二)

本會 108 年度經費收支預算表(附件三)

本會 107 年度經費收支決算表(附件四)

決議：有關附件一第三項經費列表所需款項，將視募款情形全力支應母系。

3、案由：母系傑出系友及傑出校友推舉人選，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母系傑出系友評選辦法，系友會得向母系推薦候選人，並推派傑出系友評選代表五人。

附件：母系傑出系友評選辦法(附件五)

決議：請理監事於 9/30 前提出建議名單供母系參考推舉。

4、案由：母校名譽博士及傑出校友推舉人選，提請討論。

說明：母系向系友會徵詢適當推薦人選。

附件：母校名譽博士及傑出校友審查委員會設置辦法(附件六)

母校名譽博士及傑出校友推薦書(附件七)

母校名譽博士及傑出校友名錄(附件八)

決議：擬由本屆建議傑出系友名單中遴選 2 位系友供母系參考推舉。

四、臨時動議。

1、案由：有關理監事會議型式是否考慮以視訊會議進行？

說明：(1)內政部 98 年 4 月 6 日內授中社字第 0980006086 號函：「以視訊會議方式，同步即時、不拘泥於同一空間而達到溝通協調之目的，應無不可，惟應請修訂章程中有關理、監事會議出席之規定，提會員代表大會通過後，專案報部核備。」

(2)有關視訊會議一事，於今(108)年 3 月 16 日會員大會決議下次再議。

決議：贊成可以視訊會議開會，提下次會員大會通過後實施。

2、案由：下次會議時間地點討論。

決議：原則於 12/20(五)晚上於桃園高鐵站附近適當地點召開。

五、散會。

交大土木系爭取系友會經費補助計畫—109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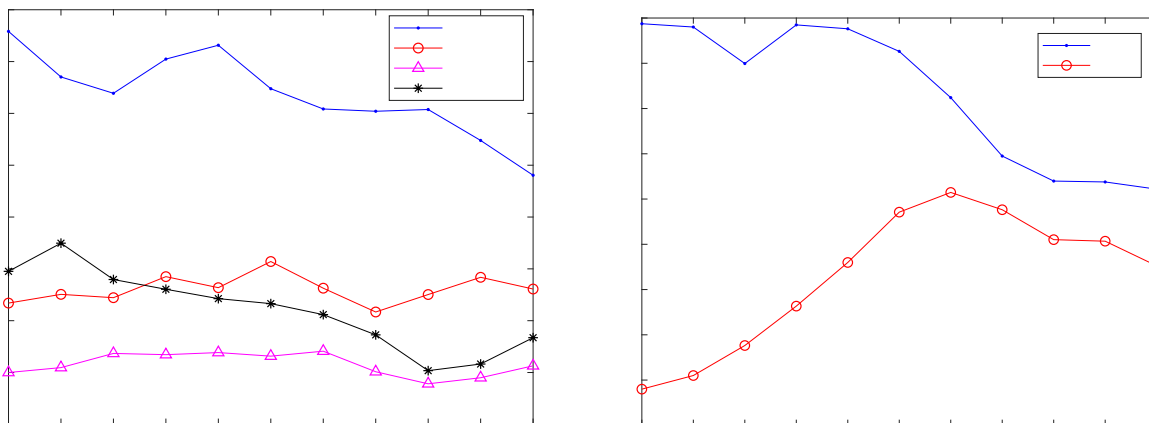
一、前言

隨著教育大環境所面臨的一些困境，本系在教學、招生與研究上皆需要努力突破現況，除了擴充教學方面的設備外，同時也希望藉由改善系網頁與推動招收外籍生，以發展國際化事務。這些工作之推動，除有賴本系師生之投入外，亦需有充裕的經費，才能達成並與向台大土木等其他系所競爭。

近幾年來，本校分配各學系的圖儀費逐年下降(如下圖 1 所示)，為了增加本系的收入來源，目前正進行材料實驗室與大型結構實驗室的更新改善，希望未來幾年可以開始創造本系新的收入來源。惟在系上收支開始平衡之前，仍迫切的需要系友會各方面的贊助。

此外，系上經費使用上，常因學校公務體系會計的諸多限制與規定，一些活動經費被視為非公務預算支用範圍而無法核銷，造成活動執行之困擾，所以系友會經費之補助，對於系務與學生活動之推動，實為重要。例如，近十年系友會不管對系學會的活動、學生獎助學金、系友回娘家、抗震盃競賽等活動方面，給予大力支持與捐助，在此衷心的感謝眾多系友及系友會無私的付出與支持。

圖 1：土木系近十年各項收入



二、109 年度計畫

109 年度所規劃之經費補助項目，包括學生活動與系務發展三大類，分述如下。

(一) 學生活動

1.1 活化系學會與土木系學生活動

隨著數位世代的來臨，大學校園中的生態丕變，回顧過往系學會的活動與組織運作，組織的活力下降，活動缺乏寓教於樂的效益，大一新生繳交系學會會費的比

例一度只有 10%。從系友回娘家學長姊的回顧分享，可以感受到社團與系學會培養學生軟實力的重要性。因此，本系自 106 學年度開始推動系學會的活化輔導，一方面提供更好的系學會空間與設備，作為凝聚系學會組織的據點，另一方面協助向系友會募款，讓系學會活動辦得更有聲有色，進而改進組織的活力與獨立運作能力。系學會雖已漸入佳境，目前仍需要系上與系友會的協助。

1.2 全國竹塹抗震盃

為能使大型結構實驗室之振動台資源能發揮更大功能，自 103 年開始每年暑期於結構大樓辦理竹塹盃抗震競賽，激發年輕學子對於土木工程之興趣，並擴大本系之影響力。為與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目前所舉辦之國際抗震盃有所區隔，近年逐步引進兩新特色：一為將於六月底學期開放校內同學進行會內賽，培養本系學生學以致用、做中學的精神，體會到防震工程之重要性；另外一方面，有別於國內外之相關抗震競賽，亦將進行結構/大地互制效益之示範，透過構建一組包含結構物與土壤之振動平台，實際展示各種可能發生之災害，並期能於未來逐步成為競賽之一環。全國竹塹抗震盃起源於大型結構實驗室教學精進及擴散計畫，但隨著計畫結束，每年能向本校教務處申請的補助經費有限且不穩定，作為參賽誘因的競賽獎金亦無法使用校內經費。

(二)系務發展

2.1 兼任課程

從本學年開始，聘任兼任教師的經費大幅縮減，除了固定的必修與專業選修課程，為提供本系學生新發展趨勢的專業知識，有必要持續規劃一些選修課程。除了希望系友會能夠贊助兼任課程，也歡迎系友會協助課程的規劃與師資的安排。

2.2 教學設備改善

在學校分配經費各系所圖儀費逐年遞減的狀況下，本系教學設備已老舊不堪，多年來本系已使用現有預算進行教學設備的更新，但至目前為止有 6 間教室使用的投影布幕已逾 15 年以上，而會議室及教室的投影設備，在已有更新的情況下，仍有部分已逾 10 年未能更新，在此困頓的環境下無法全面提升教學品質的需求。

2.3 研究所國際學程

根據英國牛津研究機構和國際知名人力資源管理顧問韜睿惠悅所發表的「全球人才 2021 (Global Talent 2021)」報告預測，台灣將在 2021 年因「國際事務人才」的嚴重不足成為人才供需落差最嚴重的國家。有鑒於此，為了增強本系國際化方面的發展，已於 106 學年度正式成立研究所國際學程，積極延攬優秀之境外生進入本系就讀，除延攬國際學生外，也加強與境外學校之交流，藉由建立及深化與

國際夥伴的實質合作關係，持續精進國際化環境。在國際學程推廣方面需要較多的文宣與交流費用。詳情可參考本系國際化招生網址 <http://www.igpcv.nctu.edu.tw/>

2.4 大學部全英語學位學程

為培育土木工程領域學生具國際競爭力，人才培育與研究發展可能需要不同的思維；有鑑於此，本系提出大學部國際班(全英語學位學程)的推動構想。

三、經費列表

109 年度所須經費共 72 萬元，細項說明如下列各表。經費核實報銷由系辦統一管控，可互相流用，若有結餘款逕至轉入下年度統籌運用。於當年度後，本系將會提出經費使用報告，包含列出經費支出明細表，以及相關活動照片，供系友會備查。

(一) 學生活動相關所需經費 (共 15 萬元)

經費項目	經費	說明
1.1 土木系學生活動	10 萬	本系學生活動：迎新宿營(2 萬)、小梅竹(2 萬)、大土盃(1.5 萬)、土木週 (1.5 萬)、系隊補助 (1.8 萬)、系刊 (1.2 萬)
1.2 抗震盃	5 萬	1. 獎金 4 萬元(以現況為主) 2. 雜支 1 萬元，例如：獎牌、停車費、住宿費。

(二) 系務發展所需經費 (共 57 萬元)

經費項目	經費	說明
2.1 兼任課程	17.2 萬	1 門課 4.3 萬，每年 4 門(=4.3×4=17.2)
2.2 教學設備更新	15 萬	投影機 2 台(1 台約 6.5 萬+投影布幕約 1 萬=7.5 萬)
2.3 國際學程	5 萬	國際學程作業費與國際交流費用
2.4 大學部全英語學位學程	10 萬	推動事務費之補助
2.5 延長工時工資	9.8 萬	用於辦公室同仁延長工時之費用

註:1.以上各經費僅為各活動的部分經費，為募款最低目標。

註:2.經費之捐助可指定認養，可直接聯繫系友會，系上將在活動中透過各種方式公開答謝贊助。

台灣交通大學土木工程系系友會108年度工作計畫

一、會務

1. 依年度預定工作計畫召開各次定期理監事聯席會議，暫訂如下表。
2. 協助母系持續建立歷屆畢業系友通訊名錄及職場動態。
3. 與母系保持良好互動，協助並支持母系發展。
4. 成立並協助各委員會推動及執行各委員會相關會務。

會議名稱	預定日期	地點
第一屆第七次理監事聯席會	民國108年2月23日 星期六上午10時30分	母系208會議室
會員大會	民國108年3月9日 星期六上午10時30分	母系117教室
第二屆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	民國108年3月9日 星期六下午2時30分	母系208會議室
第二屆第二次理監事聯席會	民國108年6月22日 星期六上午10時30分	母系208會議室
第二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	民國108年10月26日 星期六上午10時30分	母系208會議室
第二屆第一次臨時理監事聯席會	如有需要另行召開	另訂地點

(會議次數不變，但日期及地點，視實際情況彈性調整)

- 二、協助母系籌辦校慶日系友回娘家活動。
- 三、配合母系系學會土木週活動，協助安排系友返校經驗分享座談。
- 四、協助母系傑出系友人選推薦與評選。
- 五、贊助母系系友會獎助學金、系友回娘家、教師退休餐會等活動。
- 六、協助母系年度計畫募款

1. 系學會舉辦學生相關活動。
(迎新宿營、小梅竹、大土盃、土木週、系隊補助、系刊等)
2. 竹塹盃抗震競賽(獎金、雜支等)。
3. 國際學程相關文宣及交流費用。
4. 其他活動(兼任課程等)。

台灣交通大學土木工程系系友會108年度經費收支預算表
民國108年1月1日~12月31日

款	項	目	名稱	108年度預算	備註
1			本會經費收入	433,010	
	1		會費收入	133,000	
		1	入會費	4,000	20位
		2	常年會費	29,000	58位
		3	永久會費	100,000	20位
	2		捐款收入	300,000	
	3		利息收入	10	
2			本會經費支出	400,800	
	1		人事費	40,000	
		1	會務人員薪給	40,000	
	2		辦公費	15,800	
		1	印刷費	2,000	
		2	旅運費	2,000	
		3	郵電費	3,000	
			郵電費-郵資	2,000	
			郵電費-電話費	1,000	
		4	辦公租賃費	4,800	每月400元*12個月(108.01~108.12)
		5	公共關係費	2,000	
		6	其他辦公費	2,000	
	3		業務費	330,000	
		1	會員大會	20,000	
		2	理監事會議	6,000	
		3	委員會會議	2,000	
		4	文宣費	2,000	
		5	相關活動費	300,000	詳本會年度工作計畫
	4		預備費	5,000	
	5		提撥基金	10,000	
		1	會務發展準備基金	10,000	
			本期餘絀	32,210	

理事長：



會計：



製表：



台灣交通大學土木工程系系友會107年度經費收支決算表
民國107年1月1日~12月31日

款	項	目	名稱	決算數	預算數	增加	減少	備註
1			本會經費收入	586,258	414,010	172,248		
	1		會費收入	83,500	114,000		30,500	
		1	入會費	1,000	4,000		3,000	5人
		2	常年會費	7,500	10,000		2,500	15人
		3	永久會費	75,000	100,000		25,000	15人
	2		捐款收入	502,700	300,000	202,700		
	3		利息收入	58	10	48		
2			本會經費支出	250,138	413,800		163,662	
	1		人事費	30,000	60,000		30,000	
		1	會務人員薪給	30,000	60,000		30,000	
	2		辦公費	11,323	15,800		4,477	
		1	印刷費		2,000		2,000	
		2	旅運費		2,000		2,000	
		3	郵電費	2,094	3,000		906	
			郵電費-郵資	2,094	2,000	94		
			郵電費-電話費		1,000		1,000	
		4	辦公租賃費	4,800	4,800			
		5	公共關係費	2,500	2,000	500		
		6	其他辦公費	1,929	2,000		71	購置隨身硬碟
	3		業務費	106,815	330,000		223,185	
		1	會員大會	600	20,000		19,400	
		2	理監事會議	6,215	6,000	215		
		3	委員會會議		2,000		2,000	
		4	文宣費		2,000		2,000	
		5	相關活動費	100,000	300,000		200,000	贊助母系40周年慶
	4		預備費		5,000		5,000	
	5		提撥基金	102,000	3,000	99,000		
		1	會務發展準備基金	102,000	3,000	99,000		
			本期餘絀	336,120	210	335,910		

理事長：



會計：

劉容君

製表：

陳怡君

國立交通大學土木工程學系 傑出系友評選辦法

2016年03月15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系務委員會議通過

2016年03月23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一、目的

本辦法旨在表揚對國家社會有具體貢獻且獲公認之本系畢業(含肄業)系友。

二、候選人資格

凡本系(含本系前身交通工程系)畢業(含肄業)系友,均得為候選人,惟不含本系現職教師。

三、評選程序

由系友會、本系教師或系友五人以上連署,向本系推薦候選人,經本系評選委員會評選產生。每次以遴選至多三人為原則。

四、評選日期

每年辦理一次,於每年10月底以前將候選人推薦予本系,於12月月底前提經評選委員會審定。

五、評審標準

本系「傑出系友獎」候選人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 (一) 在專業領域上表現卓越,有特殊成就、發明或著作者。
- (二) 對人道關懷、環境保護、社會發展與文化交流有傑出貢獻者。
- (三) 對國家建設有具體貢獻,且品德高尚、聲望卓著,其奮鬥過程足資表率者。
- (四) 長期關心本校、本系之發展,對本系發展有卓越貢獻者

六、評選委員會

委員會共計十一人,系主任為當然委員並擔任召集人,餘十位委員(含本系各學術分組委員五人、系友會推薦系友五人)由召集人聘請擔任之。委員會須有三分之二以上出席,方得召開,決定得獎人應須獲得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

七、表揚

在系友大會或適當時機與場合隆重表揚。

八、凡獲選本校傑出校友者,為本系當然之傑出系友。

九、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國立交通大學名譽博士學位及傑出校友審查委員會設置辦法

89年3月6日88學年度第1次法規委員會會議訂定

89年3月22日88學年度第3次校務會議通過

101年6月27日100學年度第3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

106年6月7日105學年度第4次校務會議通過

108年4月24日107學年度第4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國立交通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審查名譽博士及傑出校友候選人，依本校組織規程第十四條第三項規定，成立「名譽博士學位及傑出校友審查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二條 本會置當然委員、票選委員及遴聘委員若干人，依下列方式組成之：

- 一、當然委員由校長、副校長一人、教務長、研發長、各學院院長、共同教育委員會主任委員擔任。
- 二、票選委員由校務會議代表就全體教授代表中推選六人。
- 三、遴聘委員由交大校友會推薦三人及校長就本校教授遴聘二人擔任。
- 四、審查名譽博士候選人時，另加聘有關學系主任或研究所所長為委員。票選委員及遴聘委員任期一年（並持續至下一任委員產生前），連選得連任。

本會召集人由校長擔任之。

第三條 名譽博士及傑出校友之候選人資格或條件如下：

- 一、名譽博士候選人至少須具備下列條件之任一目：
 - （一）在學術或專業上有特殊成就或貢獻，有益人類福祉者。
 - （二）對文化、學術交流或世界和平有重大貢獻者。
- 二、傑出校友候選人至少須具備下列事蹟之任一目：
 - （一）有重要發明或著作，成果卓越。
 - （二）主持機構或團體，裨益社會，足資表率者。
 - （三）對本校建設及發展有特殊貢獻者。

第四條 名譽博士及傑出校友之推薦，由本會主動建議及經公開程序徵求可能之候選人名單，並收集有關資料。

第五條 名譽博士及傑出校友候選人之審查，依下列方式為之：

- 一、召開審查會議時，得邀請推薦人列席說明。
- 二、由本會校內外委員以集會方式為主，對候選人名單及資料作審議，必要時得採通信投票。均以過三分之二之委員參與方為有效，並以超過參與委員三分之二為通過。

- 第六條 名譽博士及傑出校友候選人審查結果應提校務會議報告。
- 第七條 名譽博士學位之頒贈以配合受頒名譽博士之時間為原則，傑出校友榮譽證書之頒授以配合校慶典禮為原則。
- 第八條 受贈名譽博士學位者亦同時頒贈傑出校友榮譽證書。傑出校友得被舉薦為名譽博士候選人。
- 第九條 本會開會以配合名譽博士及傑出校友之推薦期限為原則，以利審查之順利實施。
- 第十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交通大學名譽博士推薦書

候選人姓名		性 別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出 生 地 (外籍人士請填國籍)	
通 訊 地 址			
聯 絡 電 話		電 子 郵 件 地 址	
學 歷			
經 歷			
現 職			
推 薦 事 蹟			
推薦人或單位 代表人姓名		與被推薦人 關 係	
通 訊 地 址		聯 絡 電 話	

※註：本表格若不敷填寫推薦事蹟，可另以附件隨表附寄。

國立交通大學傑出校友推薦書

候選人姓名		性 別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出 生 地	
通 訊 地 址			
聯 絡 電 話		電 子 郵 件 地 址	
學 歷			
經 歷			
現 職			
推 薦 事 蹟			
推薦人或單位 代表人姓名		與被推薦人 關 係	
通 訊 地 址		聯 絡 電 話	

※註：本表格若不敷填寫推薦事蹟，可另以附件隨表附寄。

國立交通大學名譽博士名錄

附件八

學年度	通過日期	名譽博士	學年度	通過日期	名譽博士
六十三	64.6.29	<u>凌鴻勛</u>	七十二	71.6.19	<u>方賢齊</u>
七十三	74.5.15	鄭鈞	七十四	75.4.30	<u>林同棧</u>
七十五	76.2.19	<u>趙曾珏</u>	七十六	77.5.11	<u>孫運璿</u> 、 <u>王安</u>
七十七	78.3.15	<u>李國鼎</u> 、方復	七十八	19.3.14	高錕
七十九	80.2.27	<u>殷之浩</u> 、 <u>厲鼎毅</u>	八十	81.3.11	施振榮
八十一	82.3.17	<u>吳大猷</u> 、 <u>潘文淵</u>	八十三	84.5.24	<u>鮑亦興</u> 、 <u>韓光渭</u>
八十四	85.3.20	楊振寧	八十五	86.6.11	李遠哲、丘成桐
八十六	86.12.24	張忠謀、沈元壤	八十七	88.6	<u>葛守仁</u> 、曹興誠
八十八	89.05.22	<u>胡定華</u>	八十九	89.05.30 90.03.13	<u>張榮發</u> 申學庸、宣明智
九十	91.01.04 91.05.27	徐旭東、苗豐強、曾繁城 證嚴法師、高行健、丁肇中	九十一	92.02.27 92.05.12	林懷民 <u>辜振甫</u> 、Dan Maydan
九十二	92.12.31 93.05.21	史欽泰、 <u>白文正</u> 、安藤忠雄 薩支唐	九十三	93.12.14	<u>田家炳</u>
九十四	95.1.3	沈呂九、宋恭源、 <u>Martin Gutzwiller</u>	九十五	96.5.25	蔡明介
九十六	97.5.20	林義守	九十七	98.4.27	錢煦
九十八	98.12.31	<u>Ahmed Zewail</u> 、余英時	九十九	100.3.2	翁啟惠、 <u>嚴凱泰</u>
一〇〇	101.1.4 101.3.19	胡正明、張懋中 尹衍樑、林百里	一〇一	102.1.2 102.4.22	盧志遠、鍾肇政 劉文泰
一〇二	102.11.28 103.4.23	林文伯、邱再興、姚鴻澤、 鄭崇華 黃馨祥、趙錫成、趙小蘭	一〇四	104.9.24 104.11.24 105.5.3	翁山蘇姬、馬佐平、梁次 震、趙安吉 盧明光 Asad M. Madni
一〇五	105.11.30 106.4.7	Henry Samueli 黃仁勳	一〇六	106.11.27	Alim-Louis Benabid、楊育民
一〇七	107.12.11 108.4.24	林行憲、蔡力行 蘇姿豐			

國立交通大學傑出校友名錄

學年度	通過日期	傑出校友	學年度	通過日期	傑出校友
七十六	77.4.6	趙曾珏、殷之浩、郭南宏	七十七	78.3.15	黃輝、王適、施振榮
七十八	79.3.14	凌宏璋、楊裕球	七十九	80.2.27	孔金甌、孔毅
八十	81.3.11	王章清	八十一	82.3.17	胡定華
八十二	83.3.16	簡明仁、曹興誠	八十三	84.3.22	宣明智、林榮生、盧志遠
八十四	85.3.20	陳豫、曾繁城、葉宏清、蔡南雄、黃炎松、林憲銘、黃河明、孫燕生、邱再興、周敢、石中光	八十五	86.3.19	劉英達、張懋中、林建昌、黃少華
八十六	86.12.24	陳榮祥、朱順一、黃顯雄、盧超群、蔡吉春、邱羅火、高次軒	八十七	88.3.17	盧宏鎰、黃廣志、杜書伍、邵中和、李進洋、林元闓、黃洲杰、唐揆
八十八	89.02.03 89.05.30	李廣益、林坤禧、林寶樹、許金榮、黃民奇、黃欽明、黃鈺銘、蔣澤蔭、楊德昌、吳錦城	八十九	90.03.13	王伯群、甘信國、周良華、林家和、張石麟、張若玫、張紹堯、溫清章
九十	91.01.04	葉茂林、林洽民、易芝玲、林行憲、林錫銘、宋學仁、徐善可	九十一	92.02.27	成建中、林文伯、陳澧、陳錦澹、張真誠、焦佑鈞、楊育民、蕭瑞洋
九十二	92.12.31	王崇智、王遵義、林銘瑤、姜長安、蔡義泰、鍾祥鳳、羅達賢	九十三	93.12.14	石靜雲、吳清源、卓志哲、林紹胤、陳忻鈞
九十四	95.1.3	吳文燦、李炎松、李鴻裕、施振強、施崇棠、陳永正、陳炫彬、程天縱、葉儀皓、劉文泰、潘健成	九十五	95.12.29	余瑞礎、何慶延、柯志昇、陳玉龍、陳陽闓
九十六	96.12.31 97.2.27	呂茂田、吳壽山、胡秋江、劉克振、蔡豐賜、鮑益勤、王德勝	九十七	98.1.8	杜家濱、汪秉龍、苟嘉章、陳世煌、陳國源、劉佳明、鄭光遠
九十八	98.12.31	戊正銘、尹啟銘、邱英雄、張威儀	九十九	100.3.2	陳榮華、管國霖
一〇〇	101.1.4	王啟尚、李志恩、李祖添、郝挺、鍾子平	一〇一	102.1.2	招允佳、胡鈞陽、馬鴻方、郭思平、楊立昌、廖婉君、趙修平、魏勵志
一〇二	102.11.28	王威、何泰舜、林志民、柯子興、洪豐玉、黃重球、蘇亮	一〇三	103.11.28	王震華、何寶中、林志明、范植谷、彭仲康、劉安之、蔡福讚
一〇四	104.11.24	吳盟分、林仁山、祁幼銘、段鍾潭、徐炎廷、梁國屏、郭艷光、蔡進發	一〇五	105.11.30	王國材、古錦安、余孝先、果尚志、梁華哲、陳立武、馮展華、楊明道、劉人仰
一〇六	106.11.27	李金忠、林盈熙、祁文中、柯富仁、陳尚仁、陳家湘、黃忠河、黃培城、黃嘉麟、蔡啟庚	一〇七	107.12.11	李西川、李明哲、林高洲、陳益世、黃種智、劉恆、謝繼茂、魏健宏、魏啟祥